

药品安全合作联盟

关于召开 2017 年药品安全合作联席会议的通知（第一轮）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了贯彻落实《“十三五”国家药品安全规划》，更好地使政府需求与市场需求战略对接，产业智囊与产业创新精准关联，产业品牌与药物安全共守共赢，新兴产业与地区需求融合发展，药品安全合作联盟经与南京市人民政府、南京江北新区协商，决定联合举办 2017 年药品安全合作联席会议。现将会议有关内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会议内容

（一）高峰论坛（会期 1 天）

拟邀请四部委、八省市 10 位以上相关政策专家，8 位以上两院院士及 50 位以上学科带头人和产业领袖莅临会议，就政策与市场对接、产业转型、创新驱动、企业品牌建设与药物安全等发表主旨演讲。

高峰论坛将以独特的视角，对药品安全及产业新政策、新技术和新发展进行深度的解读、解析。

（二）平行论坛（会期 2 天）

平行论坛由 10 个以上重要的行业机构组织承办，紧扣产业链安全、生物医学新材料、精准医疗、医保大数据、药物创新和大品种发展等热点，涵盖广泛，内容新颖。

论坛包含药品追溯体系建设、医药社会物流追溯、品牌与非处方药品安全、不良反应与药害事件管理、医院和卫生发展、医院医保管理、药品准入人才建设、社区药师发展、智慧医疗与人工智能、影像技术创新、医药产业投融资、组织细胞修复与生物医学材料创新等论题。

（三）展览展示（展期3天）

联席会议期间将举办“中国（南京）国际智慧医疗·大健康·药物安全博览会”，博览会是联席会议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旨在搭建智慧医疗、健康产品和药品安全的关联交互平台。

博览会涵盖智慧医疗及人工智能、创新型诊疗设备、生物技术产品、大健康与药物安全四大方面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药品安全合作联盟、南京市人民政府、南京市江北新区管委会。

指导单位：国家卫计委、国家食药监总局、工信部、科技部等有关部门（拟定）。

协办单位：中国药学会、中国非处方药物协会、中国医院管理协会、中国药师协会、中国医药信息学会、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、中华医学会、中国医药商业协会等药品安全合作联盟26家骨干成员单位。8个以上省级医药行业协会（江苏、浙江、北京、山东、上海、湖北、重庆、安徽、河北、海南、河南和福建等）。

江苏省药监局、江苏省卫计委；南京市贸促会、部分省市卫计委、药监局、经信委、科技厅等（拟请）。

承办组织：药品安全合作联盟秘书处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联盟成员单位及其会员、医疗卫生机构、科研院所、知名制药和医疗器械企业、信息技术企业、投融资机构、媒体等相关行业机构代表。

四、时间地点

时间：2017年12月7-9日

地点：南京国际展览中心（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88号）

五、会务有关事项

（一）联系方式

薛阳晖：13910979083（联席会议秘书处）

屈海龙：010-64519235（联席会议秘书处）

程海秋：025-83635380（南京市会展办）

朱旨昂：13776539988（南京江北新区）

陈 宁：15611184689（博览会联络处）

（二）收费标准

平行论坛收费标准由平行论坛主办单位自主决定，高峰论坛不单独收费。不承办平行论坛的联盟成员单位可以代收高峰论坛参会费。

附件：药品安全合作联席会议参会回执



附件：

药品安全合作联席会议参会回执

参会人		职务		参会机构盖章 (签字)
电话		传真		
手机		电子邮箱		
单位名称				
邀请单位		邀请单位 电子邮箱		

注：回执单请同步发送邀请单位和药品安全合作联盟秘书处邮箱：

home@psmjointmeeting.cn。